

贵阳市花溪区马铃乡农村集中供水巩固提升工程一期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25日，贵阳水务集团花溪水务有限公司根据《贵阳市花溪区马铃乡农村集中供水巩固提升工程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花溪区马铃乡马铃村。项目占地面积约1373m²，供水规模为444.59m³/d（不含水厂自用水量）。主要建设内容为一级加压泵站、水处理厂（2000m³/d）、二级加压泵站、高位水池、供水主管网、生产管理房、机修仓库、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4月，贵州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贵阳市花溪区马铃乡农村集中供水巩固提升工程一期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5月19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筑环表[2021]165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审批。

项目于2021年3月开工建设，2021年6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202.3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5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滤池反冲洗水经回收水池调节后用潜水泵输往配水井，作为原水回用。沉淀池排污水（包括污泥浓缩脱水）排入水厂排泥排水池沉淀后上清液作为原水回用，污泥经污泥浓缩池浓缩后，浓缩污泥（含水率约 99%）通过压滤机脱水，经脱水后的污泥外运至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浓缩池的上清液和脱水过滤水进入排泥排水池沉淀后作为原水回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

2、废气

厂区绿化，加强通风。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隔声。

厂区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自来水生产过程中过滤、沉淀过程产生污泥经压滤机脱水与生活垃圾一并集中收集处理。

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交贵州中佳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5、其他

落实风险防控要求，已编制贵阳水务集团花溪水务有限公司（贵阳市花溪区马铃乡农村集中供水巩固提升工程一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1 年 7 月 7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供水量达满负荷，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水厂）排放的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要求。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指南相关要求完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阳水务集团花溪水务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5日

